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87巷5號1  
樓

承辦人：張靖苓

電話：02-87855873分機11

傳真：02-87855853

電子郵件：gq766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230754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國中小雙語教育輔導團112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簡章1份

(27610035\_1123075408\_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國中小雙語教育輔導團112學年度兼任輔導員  
遴選簡章1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現職教師踴躍  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雙語教育中長程實施計畫及臺北市雙語教育輔  
導團設置與運作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遴選對象與資格（需同時具備）

(一)持有國民中、小學合格教師證書，並具備教學年資5年以  
上，任教該領域相關科目至少2年。

(二)持有雙語教學專長證明：指教師修畢師培大學雙語6學分  
班，或取得英語聽說讀寫B2證明，或於教師證加註教育  
部雙語教學次專長，或取得臺北市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  
教師雙語教學專長證書者。

三、遴選類別及名額

(一)類別：分成國中及國小兩組。

百齡高中 1120817



(二)名額：每組至多18人。

四、遴選方式：包含第一階段報名及資格審查與第二階段現場面試。

(一)報名方式：於112年8月18日到8月23日下午4時前，將報名資料（附件1-4及1份CLIL教案寄至信箱gq7661@gov.taipei，紙本免備文逕送台北市雙語推動辦公室張靖苓課督（雙永國小，聯絡箱106）。主旨及檔名請註明「112學年度雙語教育輔導團兼任輔導員遴選：○○○（報名者姓名）報名文件」。

(二)資格審查：結果於112年8月25日下午4時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審查通過者參加第二階段現場面試；資格審查不合格者須於112年8月28日下午4時前完成補件。

(三)現場面試：於規定時間至雙語辦公室（位於本市雙永國小）報到，現場面試時間開始未到場者，視同放棄。

五、錄取通知：遴選結束，確定錄取名單後公布於本局網站，並正式函知錄取教師及其服務學校。

六、其餘事項詳見臺北市國中小雙語教育輔導團112學年度兼任輔導員遴選簡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

